

洛阳市孟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文件

孟巩固脱贫组〔2023〕11号

关于孟津区 2023 年第五批巩固拓展 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的批复

相关各镇、区农业农村局、区科工局：

区农业农村局《拟实施 2023 年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和调整项目资金的报告》、区科工局《关于调整增加 2023 年小额贷款贴息项目资金的报告》已收悉。

根据《河南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规范管理切实发挥扶贫项目效益的通知》（豫脱贫办〔2019〕46号）等文件精神，结合中央、省市有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精神及孟津区 2023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任务目标，经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第一批批复的小浪底镇上梭楞沟乡村旅游集体经济项目不再实施，资金收回国库重新安排；批复实施区农业农村局申报的2个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同意增加麻屯镇后楼仓储集体经济项目衔接资金282.22万元；同意增加小额贷款贴息项目衔接资金60万元。请相关各镇、区农业农村局、区科工局按照有关政策规定要求，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拨付进度，确保各级衔接资金按上级要求时间支出完毕。

本次批复实施的项目包含：

一、同意第一批批复的小浪底镇上梭楞沟乡村旅游集体经济项目不再实施，原对接的390万元中央财政衔接资金（洛财农【2022】81号）收回国库重新安排。

二、同意批复区农业农村局申报的2个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共使用衔接资金718.78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资金390万元（小浪底镇上梭楞沟乡村旅游集体经济项目调整资金）（洛财农【2022】81号），市级财政衔接资金328.78万元（洛财农【2023】46号）。

三、同意增加麻屯镇后楼仓储集体经济项目财政衔接资金282.22万元，其中：市级财政衔接资金173.22万元（洛财农【2023】46号）；省级财政衔接资金109万元（洛财农【2023】51号）。

同意增加小额贷款贴息项目省级财政衔接资金60万元（洛

财农【2023】51号）。

共计使用财政衔接资金 1061 万元，其中：使用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390 万元（小浪底镇上梭楞沟乡村旅游集体经济项目调整资金）（洛财农【2022】81号），使用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169 万元（洛财农【2023】51号），使用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502 万元（洛财农【2023】46号）。

项目实施后资金支付以单个项目建设实际或竣工决算情况据实拨付。

- 附件：1、孟津区 2023 年度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发展项目资金台账表
- 2、孟津区 2023 年度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发展项目资金调整表
- 3、孟津区 2023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小额贷款贴息项目资金调整表

洛阳市孟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

2023年8月16日



洛阳市孟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8月16日印发

孟津区 2023 年度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发展项目资金台账表

省辖市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万元)					资金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	帮扶机制	备注
									总投资规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合计	2						718.78	390	0	328.78	0						
洛阳市	孟津区	2023 年度麻岭村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	新建	麻岭村	2023.07-2023.12	农业农村局	土地性质为建设用地,建设面积约 4000 平方米,用于建设农产品交易场所及附属设施	618.78	390		228.78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杨岭村、聂屯村、韩庄村、杨树湾村、柏树沟村 5 个村集体经济公益事业以及 568 户脱贫户及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麻岭村、柏树沟村集体所有,采用租赁经营模式,由运营商经营,每年收益不低于 37.8 万元。	是	项目年收益 70%用于全镇 5 个脱贫村 568 户脱贫户以及监测对象差异化收益。剩余 30%部分可作为集体公益金通过党政联席会,分配给杨岭村、聂屯村、韩庄村、杨树湾村、柏树沟村等 5 个村发展社会公益事业。	

洛阳市	孟津区	2023年度孟津区孟河村农产品加工业集体项目	农产品基础设施新建	会盟镇孟河村	2023.07-2023.12	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钢结构厂房900余平方、管理用房、出行道路配套设施。	100	1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会盟镇19个村集体经济、46户脱贫户及年度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租赁给孟河村经营，合作社运营，每年收益不低于6万元。	是	项目建成后，用于带动46户脱贫监测对象增收。剩余30%可用于公益事业，通过联席会议，分配孟河、老城、下古等19个村的公益事业。
-----	-----	------------------------	-----------	--------	-----------------	--------	------------------------------	-----	-----	----------	----------------------------	----------------------------------	---	---

孟津区5053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

孟津区 2023 年度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发展项目资金调整表

省 辖 市	县 (市、 区)	项目名称	项目 类型	建设 性质	实施 地点	时间 进度	责任 单位	建设 任务	资金规模 (万元)					资金 筹措 方式	受益 对象	绩效 目标	群 众 参 与	帮 扶 机 制	备 注
									总 投 资 规 模	中 央	省 级	市 级	区 级						
		合计	1						133.78	73.71	13.76	46.31	0						
洛 阳 市	孟 津 区	2023 年度麻屯镇后楼村集体仓储经济项目	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	新建	麻屯镇后楼村	2023.03-2023.09	区农业农村局	土地性质为建设用地, 仓储面积 1500 平方米, 主体结构为砖混结构, 水电设施齐全。	133.78	73.71	13.76	46.31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后楼、水泉、李营、卢村、王沟、林沟 6 个村集体经济及 9 户脱贫户和 9 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建成后, 产权归政府所有, 采用租赁经营模式, 收益不低于 21.6 万元。	是	项目年收益的 70% 用于全镇 6 个村 25 户脱贫户以及 18 户监测对象差异化收益。剩余 30% 部分可作为集体公益金通过镇党政联席会, 分配给全镇 6 个村发展集体公益事业。	

调整后 省辖市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建设任务	总投资规模	资金规模(万元)				资金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	帮扶机制	备注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合计	1						416	73.71	122.76	219.53	0						
	洛阳市	2023年度孟津区麻屯镇后楼村仓储经济	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	新建	麻屯镇后楼村	2023.03-2023.09	农业农村局	土地性质为建设用地,仓储面积1500平方米,主体结构为混凝土结构,水电设施齐全。	416	73.71	122.76	219.53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后楼、水泉、李营、卢村、王村、林沟6个村集体经济及25户脱贫户和19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麻屯镇人民政府所有,采用租赁经营模式,由运营商户经营,收益不低于25.2万元。	是	项目年收益的70%用于全镇6个脱贫户及19户监测对象差异化收益。剩余30%部分可作村集体公益金通过镇党委联席会议,分配给全镇6个村发展集体公益事业。	增加财政衔接资金282.22万元,其中:市级财政衔接资金173.22万元;省级财政衔接资金109万元

孟津区 2023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小额贷款贴息项目资金调整表

省辖市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万元)				资金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	帮扶机制	备注	
									总投资规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合计	4					对有劳动能力、有贷款意愿、符合贷款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和监测户实行小额贷款贴息。1、按小额贷款政策每万元贷款 5 万元以下，计划带动建档立卡脱贫边缘户 1000 户，当年补贴需新增 60 万元。2、2022 年度小额贷款 4500 余万元，需在 2023 年贴息 90 万元。	150	150	0	0	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建档立卡脱贫户及边缘户	带动脱贫户及边缘户年增收。	是	通过户贷、户用、户还的方 式带动脱贫 户及边缘户 致贫户自主 发展生产，脱 贫致富。	
洛阳市	孟津区	2023 年度孟津区脱贫人口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小额贷款贴息	新建	孟津区	2023.01-2023.12	金融工作区融局		150	150									

调整后市、县(市、区)辖市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万元)					资金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	帮扶机制	备注
							总投资规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洛阳市	孟津区	新建	孟津区	2023.01-2023.12	区金融工作局	对有劳动能力、有意愿、符合贷款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实行小额信贷贴息。1、按小额信贷政策每户贷款5万元以下,计划带动建档立卡脱贫边缘贫困户2000户,当年补贴需新增120万元。2、2022年度小额贷款4500余元,需在2023年贴息90万元。	210	150	60	0	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建档立卡脱贫边缘贫困户	带动脱贫边缘贫困户增收。	是	通过户贷、户用、户还的方式带动脱贫边缘贫困户自主发展生产,脱贫致富。	增加省级财政资金衔接资金60万元
合计	4						210	150	60	0	0						